

我国深层次利用外资的对策思考

张亦春
朱孟楠

提要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在利用外资方面已取得令人瞩目的成绩,但由于国内国际环境发生了变化,使我国进一步利用外资面临严峻的挑战,本文认为,我国要深层次利用外资,必须在宏观和微观两个方面采取相应的策略及措施。

党的十四大明确指出,我国要进一步扩大开放,更多更好地利用国外资金、资源、技术和管理经验,也就是要求我国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要更深层次地利用外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在利用外资方面已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由于国内国际环境发生了变化,使我国进一步利用外资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因此,探索利用外资的新途径,创造利用外资的新优势,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美元,总额达255亿美元,相当于1991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总额5279亿元的28.4%,1991年全民所有制单位投资3558亿元的42.15%,全民所有制单位基本建设投资2075亿元的72.28%^①。可见,我国利用外资已具有一定的规模。从总体上看,我国利用外资有这样一些特点:1.利用外资已形成了由点到面、由面到带(发展地带)、由带波及全国各地的全方位利用外资格局;2.外商独资企业蓬勃兴起,尤其台商资本近年纷纷涌入大陆,在台湾形成“大陆热”,在沿海形成“台资热”。3.利用外资规模呈现跳跃性扩张。4.外商投资年增长率变化大。5.利用外资呈地区倾斜之势。

我国利用外资产生了明显的经济和社会效果,表现在:1.增大了企业总体规模。2.扩大了出口。3.增加了就业。4.增强了企业活力,为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创造了条件。5.增加了财政收入。6.刺激了经济的发展。总之,我国利用外资成绩斐然,但由于倾斜的利用特点及其他问题,也使我国进一步利用外资受到限制。放眼我国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与追赶“四小龙”的宏伟目标,我国还须另辟蹊径,广开外资来源,把利用外资升上一个新台阶。

一、我国利用外资的现状 及效果评析

利用外资发展经济,是我国的一个国策。据统计至1991年底,我国累计批准外商直接投资项目42027个,利用外商直接投资达232.8亿美元,其中通过“三资”企业吸收外资201.9亿美元。如果再加上通过补偿贸易利用的外资22.2亿

二、我国深层次利用外资 面临的国际国内环境及挑战

(一) 利用外资的国际环境越来越复杂

1. 国际资本流动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表现

收稿日期:1993年1月3日。

作者工作单位:厦门大学财金系。

①参见《国际商报》,1992年7月5日。

在:

(1) 在总量上全球资金短缺越来越严重。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估计,目前国际资金供需缺口约在4 000—5 000亿美元之间。这种矛盾在冷战结束后将变得更加尖锐,如战后海湾国家重建、德国东部的建设、独联体及巨变后的东欧向市场经济的过渡、日本的“内需导向”政策和美国的巨额财政赤字,都表明着对资金的巨大需求。

(2) 国际资本加强了在发达国家之间的对流。对流量现已占国际投资总额的3/4,而且鉴于欧洲统一大市场和北美市场的即将形成,一些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地区也相应调整策略,把资金调往欧美,以期通过大量投资打进区域集团,取得受集团内法律保护的合法经济地位,变挑战为机遇。在这种大前提下,国际资本流向发展中国家已越来越少。尽管对我国来说引进外资仅占国际资本流量的3%,吸收的直接投资也仅占全球跨国投资总额的1%略强,但对我国要采取的多边化利用外资方针的执行,则是一个严峻的挑战。

(3) “孔雀”东南飞之势不减。基于“天时、地利、人和”的因素,港澳台一直是我国尤其广东、福建等沿海地区引进外资的重要地区,但是从80年代中期以后港台资本纷纷加大流向东南亚国家的比例,港台及其他“两小龙”已取代日、美成为向东南亚投资最多的国家和地区。可见,我国在吸收港台资本方面具有潜力也具有压力。

2. 外商投资的市场投资趋向发生变化。一个国家或地区吸引外资的最根本途径有三,一是资源优势,二是市场潜力,三是技术吸引力。过去外商把资本大量向发展中国家转移,看重的是资源优势,但随着原材料替代品的出现和技术的进步,资源优势逐渐淡化,外商目前更感兴趣的是所投资国家开放的广阔市场及销售渠道和对技术的消化能力,据最近世界银行国际金融公司第三次发表关于发展中国家私人投资趋势的年度报告^①,外国投资者不再在发展中国家寻求廉价劳动力,他们需要的是大型的市场、高质量的基础设施和高水平的技术。可见,这种变动态势对我

^①转引自《深圳特区报》,1992年6月1日。

国利用外资的前景是会影响的。

(二) 利用外资的国内竞争压力也越来越大

我国实行的是全方位开放政策,这种全方位开放的结果,使国内城市与城市之间、南方与北方之间、内地与沿海之间展开多种多样的吸收外资的竞争,导致了一些省份原先获得的地区倾斜政策优势和减税、退税、低税、优惠贷款等政策性优势减弱,从而增强了国内利用外资的竞争与压力。其结果又可能使国内一些地方竞相放宽国家统一规定的对外商的优惠条件,造成行为短期化、利用外资的目标要求降低以及使政策权威淡化等,加上原外商投资已存在的诸问题,会互相影响,不利我国投资环境的改善和进一步吸收外资。

(三) 国内一些经济基础仍然较薄弱

从总体上看,我国近年已创造了良好的经济基础,综合优势也已形成,但某些经济基础仍较薄弱,表现在:

1. 国内的“瓶颈”产业仍供不应求,“开发热”与基础设施滞后的矛盾仍然十分突出。这已成为我国目前要深层次吸引外资的一个普遍问题。

2. 产业技术水平比较低,加上以技术含量低的初级产品和粗加工产品为主的出口贸易“缓慢增长”、“三资”企业的亏损以及我国与港台之间生产要素互补性合作优势的逐步减弱等。这些都不同程度地影响着我国作为整体的对外资的吸引力。

总之,上面3个层次的因素,对我国进一步利用外资的总量与结构都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我国深层次利用外资的宏观策略与微观措施

根据我国目前利用外资的现状、特点及所面临的国内外环境和问题,我们认为要深层次地利用外资,必须在宏观与微观两个方面采取相应的策略与措施。

（一）宏观策略

1. 确立“扩大”与“深化”并重的利用外资的战略观点 党的十四大要求今后要更多更好地利用外资，我们认为“更多”就是要扩大利用外资的范围，“更好”就是要深层次利用外资（包括拓宽外资的运作的领域和运作效益），根据我国的国情，我国利用外资必须“扩大”与“深化”并重。因为过去我国吸收的外资在地区分布上呈不平衡之势，沿海和各主要三角洲利用外资多，内地、沿边利用外资少。因此，要进一步全方位扩大开放，其中一个重要步骤必须扩大利用外资，而已具一定外资规模的城市和沿海地区，则必须把利用外资的方式、手段、策略深化，进一步完善投资环境，如以政策诱导技术含量高的大型企业进入，提高现有的“三资”企业的微观运行效益及引导外资进入关键或急需发展的产业和边远地区，等等。“扩大”与“深化”并重，是我国今后利用外资的一个总策略。

2. 确立“发展极”①的新思路 这是“深化”利用外资的突出体现。一个国家或一个城市要吸收外资，首先本身应具有极强的引力。引力大吸收的外资多，反之，外资少。建造“发展极”正是增强这种引力的重要措施。所谓“发展极”，实际上是一种经济活动中心，当一些主导部门和具有创造能力的行业集中在一些地区或大城市并以较快速度率先发展时，“发展极”便形成了。它是一个混合中心（生产、贸易、金融、交通、信息和决策），强调具有引进与输出资本、创新与扩散技术、向内与向外辐射经济能量并产生联系效应等功能以及强调资金集中使用的集约和规模效益。我国目前积极开发浦东，强调上海对全国的龙头与辐射作用，并提出条件成熟时在上海等城市设立离岸金融市场，以便更好地发挥这些城市的金融中心作用，刺激更多的外资流入。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四大报告中明确提出：“以上海浦东开放为龙头，进一步开放长江沿岸城市，尽快把上海建成国际经济、金融、贸

易中心之一，带动长江三角洲和整个长江流域地区经济的新飞跃”②。这从理论上正是地区不平衡理论向“发展极”理论转化的印证。我国实际上已具备了创建“发展极”的条件，一批优势产业已经形成，某些省份或城市，如广东与上海，已在一定程度上把自己的经济发展战略同全国的发展战略联系起来，并依托本省或本市的经济发展，带动周边地区的发展，发挥“极”的辐射作用，开拓更大的市场。因此，我国应选择适合的地点建造“发展极”，增强对外资的吸引力。

3. 建立“区域经济协作系统”或“经济圈” 现代世界经济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区域经济集团化、一体化，亦即走区域经济协作或经济圈的道路，如欧共体市场一体化、美加自由贸易区、拉美南锥体共同市场以及许多国家和地区“成长三角”。发展经济圈的最大特点是圈内实行互惠及贸易自由化，商品、资本、人员和劳务充分流动，圈外实行贸易壁垒。目前，海内外学者继续论证建立“大中华经济圈”的设想，包括“中、新、台、港、澳经济圈”、“港、深、珠、台、澳经济圈”、“粤、港、澳经济圈”、“华南经济圈”等，展望未来，尤其1997年后香港、澳门相继回归，海峡两岸关系也将会得到进一步改善，与东南亚一些华人聚集的国家如新加坡（近80%是华人）等的关系，亦会得到进一步加强，因此，建立这种经济圈是有可能的。尤其广东省，由于其有着毗邻港澳的独一无二的地理优势，也有着与港澳经济合作的厚实基础，而且现在粤港澳越来越互为依赖，因此，从长远来看设立某种形式的经济圈具有相当大的可能性。一旦经济圈得以建立，就可保证商品、劳务、资金、人员的自由流动，从而为圈内乃至全国利用外资提供了方便。

4. 调整外资来源结构，多边化引进外资 我国倾斜的利用外资特点，带来了一些问题，从经济角度来看，限制了我国利用更多的方式从更广的范围吸收资金；从社会角度来看，使我国的“南北”问题变得严重，靠外资富裕起来的南方

①参见法国经济学家佩鲁著作：《The Pole of Developments Newplace in General Theory of Economic Activity》。

②参见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四大会议上的报告：《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夺取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更大胜利》。

及沿海同广大内地之间的贫富差别渐趋扩大，“马太效应”在发生。因此，我国应扶正这个政策，在坚持吸收港台资本为主、外商直接投资为主的情况下，积极创造全方位、多边化利用外资机制，吸收日资、美资、欧共体资本及新加坡、南朝鲜等国家和地区的资本，由此获得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技术和不同水平的管理经验。这一点泰国的经验值得借鉴，如在1989年，泰国引进的外资中，日资占50.26%、台资占10.1%、港资占10.5%、美资占14.2%、西欧占9.3%，投资国多，分布合理，产生的效应也高。此外，还应积极采取各种更加优惠政策，把外资导向山区，促使山区产业结构的调整与经济的发展。

5. 确立“主动出去”、向外招商的利用外资方针 由于国际资金的严重短缺和各国竞相采取措施引进外资，国际资本市场越来越走向投资方或卖方市场化。外商对投资环境的质量越来越讲究与挑剔，并由讲究硬环境向软环境转化，依靠资源优势尤其廉价劳动力等坐待外商来投资的日子已一去不复还。因此，我们应采取“主动出击”、“找米下锅”的策略，走出去大力宣传，使不同国别、不同偏好的外国投资者对我有深刻的认识，开辟更广的外资来源。实现这种方针的具体措施很多，如向外发行股票，发展海外共同基金以及对外进行直接投资等。

6. 确立引进大型资本的策略 过去由于我国对外商投资项目缺乏合理导向，使我国利用外资趋于“小型化”。据统计至1991年底，在我国累计批准的外商投资企业中，平均每个企业吸收外资金额为55.44亿美元，即使是从11个沿海省（市）看，三资企业平均每个项目协议金额为124.8万美元（辽宁省用大连数字），平均每个项目实际吸收外资金额为58.96万美元，有的项目仅2万美元^①。这种中小型资本企业至少有4个不足：（1）资本技术含量低，阻碍企业向高层次发展；（2）有的企业是家庭式经营，缺少现代管理经验；（3）小型项目对投资环境质量要求低，从而使我国政策的着眼点也相应降低，进而使我国的投资环境质量无法满足大型资本的要求；（4）大型资本投资不活跃，又使我国对外的投资环境形象被一定程度地扭曲，由此又会反过来

限制中小资本的进入，造成吸引外资的非良性循环。目前，我国在引进外资上已逐步从讲究数量向讲究效益转化。因此，在利用中小资本并进行导向时，积极创造条件引进大型资本则是我国下一阶段利用外资的必然选择。引进大型资本有以下几个作用：（1）可改善投资项目的规模结构，增强外商投资项目的规模效益及我方引进外资的经济和社会效益；（2）可以改变中小企业粗放式、家庭式经营状况，吸收大型资本的现代化管理技术、经验；（3）会促使我国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满足大型资本的要求也对中小型资本有更大的吸引力；（4）通过外商投资企业或项目规模的大型化、结构合理化及效益最佳化，实现我国下一阶段利用的新目标。大型资本规模可界定在1000万美元以上，外商投资达到这一规模的予以一定优惠，如果这个大型资本是投向偏远的山区或出口比例达90%以上的，则给予特别优惠，包括在税收、股权等方面予以特别优惠。如印尼最近公布了一项旨在鼓励外商投资的新法规，其中有一条规定，在合资企业中，外商投资额在1000万美元以上，或产品出口比例在65%以上，或投向偏远地区的企业，外商可拥有95%股权。按过去规定，外商在前15年可拥有最高80%的股权，15年后则必须降至49%以内。

（二）微观措施

1. 开放国内市场 一般来说市场大小只能影响到外商投资的多寡，而市场的开放，则是吸引外资的先决条件。许多外商来华投资，看重的是我国的资源优势 and 广阔的市场，尤其在目前资源优势相对减弱而技术吸收能力尚未形成一种优势时，广阔的市场及销售能力就显得特别重要了。50年代以来“四小龙”、巴西、墨西哥、印度等国在引进外资时均采用过此策。但我国目前的市场开放度极小，与外商的要求相悖。它会造成这样两个后果：（1）限制了我国深层次引进外资。实际上引进外资强调外资企业产品出口与开放国内市场允许外资企业部分产品内销，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从表面上看是对立的，但实质上是紧密联系互为作用的。一味强调外资企业产品

^①参见《国际经济合作》，1992年第5期，1992年第9期。

出口,必然地压制与扭曲外商的投资目的与要求,挫伤他们进一步投资的积极性,进而阻碍我国深层次引进外资。(2)使国内企业无法摆脱国家“父爱”保护,没有竞争压力,削弱企业的生机与活力,更不利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因此,我国应适度放开市场,让外资企业的部分产品进入我国国内销售渠道。这样至少有4个优点:(1)竞争对手与竞争产品的输入,会刺激国内同行的发展;(2)如果外商投资企业的某些产品能替代进口,则可节约外汇,起到进口替代的作用;(3)如果外商的产品是国内竞争性的产品,外商要保证产品有出路,就须以更先进的技术生产出更高质量和更低成本的产品;(4)可以得到进入国内市场的好处,增加对我国的投资,形成一个良性的投资循环。

2. 开放现代产业 这是吸收外商投资的重要途径。现代产业是资金和技术密集型,包括以电子技术为基础的,由原材料、技术、空间开发和生物工程等高新技术密集产业和以应用工业、农业和交通运输业为主的应用技术构成的现代技术密集产业。我国的现代产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不大,其产品出口占制成品的出口比例亦很小,但其已初具规模,现代产业门类、技术人员数量也比其他发展中国家齐全和多。开放现代产业已有可能,而且正符合外商投资的新要求。美国硅谷吸引着大量的资金,就是高科技所致。如台湾自1988年以来有10亿美元的资金流向包括硅谷在内的高科技产业,占向美投资总额的50%。我国高科技产业现亦初具规模,也具备了吸收与消化现代产业技术的能力和工业基础,因此,开放技术较高的产业不失为一种有效的吸收外资的方法,尤其在我国主要以资源优势吸收外资受到严峻挑战的情况下,拓展一条吸收外资的渠道更具现实意义。

3. 开放金融机构 金融是经济的润滑剂,外商来我国投资必然需要一些外资金融机构为其提供融资和其他服务。各国经验都表明,外资金金融机构的引入对吸收国外产业资本、完善金融竞争机制、提高金融系统的营运效益、改善投资环境以及促使金融业国际化方面会发挥着重要作用。如香港银行业80%是外资银行,外资金融力量不但促使了香港金融业的国际化,也促使了香港整

体经济的迅速发展。由于我国存在着不同的经济发展地带,因此,开放金融机构可采取4个方式:(1)扩大引进外商独资银行。目前,我国外资银行已扩展至5个特区及浦东新区,今后应设法在沿海、各主要三角洲等经济发达地带进一步引进外资银行,且以引进国际上大的跨国银行分行为佳。(2)引进合资银行。目前,台商对大陆投资急剧增加,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越来越迫切。台金融界也认为台资大量流入大陆,银行不能等闲视之,各家欲往大陆开设分支机构的愿望极强。现台当局已允许台银行间接赴大陆开办金融机构。(3)创办合资银行。这是许多发展中国家利用外资的重要方式。它较之外商独资银行有4个特点:①既吸收了外资,又创造了一个新金融体,有利于完善我国的金融体系;②可促使金融资本、金融机构双向流动,增强金融业的国际化;③通过共同经营与管理,更直接地学到先进的经营方式和管理经验;④可保证金融宏观政策的贯彻执行。我国目前合资银行少,只有厦门国际银行一家,据悉年内上海将成立第二家合资银行,上海——巴黎国际银行。这与我国经济发展的要求不相适应,因此应设法进一步创办、发展合资银行。(4)扩大引进与创办非银行金融机构,如财务公司、商人银行、保险公司等,为我国多边化多层次利用外资创造条件。

4. 引进跨国资本 跨国公司的最大特点是拥有雄厚的资本、高超的技术和广阔的销售渠道。目前,无论在“东西”之间,还是“南北”之间,跨国公司都担当着国际投资与技术转让的主角,掌握着资本主义世界私人投资总额的3/4,因此,我国应采取措施:(1)积极引进大型跨国公司来进行直接投资;(2)通过跨国公司的收购活动向我国现有的“三资”企业注入资金,扩大生产规模,进入国际市场。后者又可利用以下具体措施:首先,组织一批企业出让股权,由跨国公司收购;其次,选择一些不具生产经营优势的项目,整体出让给跨国公司;最后,选择一批有发展潜力但目前又缺资金与技术的企业出让部分股权给跨国公司。

5. 扩大B股发行 B股是指以人民币标明价值,专供海外投资者以美元现汇进行买卖的人民币特种股票。它既是活跃证券市场的新工具,也

是我国利用外资的一条新途径。B股的优点在于：（1）有利于有效地促进我国证券市场的完善与发展；（2）有利于发行B股的企业在更高的层次上国际化；（3）有利于广泛地筹集外资，并与外商直接投资与对外举债两种利用外资方式进行功能互补、互衡，这是因为第一，B股具有灵活方便的特点，能够满足外商投资的不同偏好；第二，B股有利于将众多零散的国外闲置资本聚集起来；第三，利用B股筹可不受偿债率的制约和举债规模的控制，企业可在不增加债务负担的条件下扩大利用外资的规模，国家可在不扩大举债的条件下引进、利用更多的外资。目前，国际上通过发行股票吸收外资极为普遍。泰国在1989年，股市筹资已在利用外资中占较大比重，达22.63%。我国过去在股市投资方面一直是空白。在过去利用外资实践中主要是外商向企业或项目进行投资，因此，局限性较大，不利于海外广大投资者向我国灵活投资、小额投资。因此，必须增加市场投资方式推出B股。深圳1991年率先在广东省内发行1.6万股B股，很快被欧美、亚洲各国企业抢购一空。目前，各国对我国经济仍然看好，B股一直在稳步增长，单是台湾，根据外国投资机构估计，已有至少上亿台币的资金流入大陆股市。也许没有人真正知道或者真正关心中国B股股票中的“B”代表什么，但是，不管它意味着兴隆（Boom）还是意味着破产（Bust），外国人都对B股热情不减。因此，我国应充分利用一些处于改革开放的前沿城市扩大B股发行，还可在条件成熟时，把股票推到香港上市，同时还应制订出B股的管理办法，建立B股的清算与交易系统以及做好B股的承包销工作，由此增强B股的吸引力。

6. 发展共同基金 共同基金是一种由专业性的投资机构，如投资银行、证券公司或投资信托公司等机构，对一般小额投资者募集资金，集合成一共同的基金后，再投资于各种资产或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方式。对投资者来说，是一种间接投资。共同基金在欧美发达国家极为流行，基金已成为最受欢迎的金融工具之一，基金投资也成为发展最快的一种投资方式。据统计至1990年6月，在美国注册认可的基金有2918种，资产达10341亿美元，全美约25%的人参加了各种基金；英国

有1400种，资产达1004亿美元。日本与香港是亚洲两大基金中心。共同资金的特点是投资起点低、积少成多，风险分散、获利均等；专家管理效率高且安全可靠；投资成本少及流动性强，等等。共同基金种类繁多，性能齐全且选择性大，它像B股一样不但丰富了证券市场的证类种类，缓和了证券供不应求的矛盾，同时也是深层次利用外资的新途径。我们认为我国要拓宽、拓深利用外资的范围，发展共同基金是可行的选择。具体步骤是：（1）创办国内共同基金，包括以货币名称表示的特种人民币共同基金，以城市名称表示的上海基金、深圳基金，以及具有积极成长型的创业基金等，由此吸收海外广大投资者投入国内实业。（2）引进外国共同基金。这是既省钱又省力的措施，它有许多优点，如可以扩大引进利用外资但无外债负担、活跃证券市场、调整产品结构及提高管理水平。（3）创办国外共同基金，即创办具有我国特色的境外基金，这是“主动出击”策略的具体应用，由于该基金在海外发行，因此能更方便地直接满足海外投资者的要求，从而使我国能更广泛地吸收海外闲散的资本为我所用，同时通过发行基金亦可促使我国金融业走向国际化，增强我国在国际上的影响。

7. 完善投资软环境，建立投资促进机构 改善投资环境与开放市场是我国目前利用外资的关键，尤其投资软环境越来越被外商所重视。泰国为了改善软环境自80年代以来连续成立了专门从事外资引进事务的新机构，如“整顿批准制度委员会”、“投资服务中心”、“吸收外资委员会”等，其目的在于集中管理、简化手续和提高办事效益，扫清利用外资的任何障碍。此外，泰国为了更广泛更稳妥地吸引外资，还在国内设立投资促进机构，如投资奖励署（BOI），该机构就在国外一些主要投资来源国设立专门的投资促进机构。目前在东京、纽约，法兰克福、悉尼等地均设有机构。最近又拟在香港增设机构。这种“主动出击”积极引进外资的策略，使泰国从1987—1990年利用外资（协议金额）年增长率达28.3%。泰国被誉为亚洲“第五小龙”亦与其致力改善软环境密切相关。我国目前在投资软环境方面还有待改善，应在统计、信息、分析、咨询等方面多

为外商提供服务，在外商集中的地方建立投资服务中心（广东今年创办了我国第一家外商专业活动中心），并为外商提供一个公正、公平的竞争环境，等等。此外，我国在专设投资机构（国外）方面仍是空白，其结果使一部分外商无法了解我国的投资政策和投资信息而迟疑观望。当今世界引进外资的国际竞争很激烈，因此我国应借鉴泰国的经验，在美、日、欧、中东、台湾等主要资本输出国家和地区，设立专门的投资促进机构。

8. 允许扩大外资进入第三产业 这是深层次利用外资的一个步骤。目前国际上直接投资的趋势是：外商逐渐扩大对金融、保险、房地产、商业、服务等行业的投资。因此，我国应适应这股潮流，减少对外资使用领域的限制，拓宽外商投资的行业范围，允许外资进入第三产业。因为没有先进的金融、贸易、信息、保险、运输系统，要提高工业投资水平是不可能的，因此，利用外资发展第三产业是当务之急，是今后我国吸收外商投资的重点取向。

9. 大力发展外资“嫁接型”企业 外资“嫁接”是指通过外商投入资金、技术和管理经验对老企业进行改造，促使企业产品升级换代与经营机制转换。发展这种企业不但可以吸收外资，而且通过“嫁接”的示范作用增强外商对我引进外资政策、投资环境的认识，从而更大胆更多地来我国投资。目前我国在发展“嫁接”型企业方面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关键在于总结与深化。

10. 积极推行土地批租制度，完善保税区 土地批租制度是国际上盛行的一种吸引外资的制度。外商租用土地年限根据需要可长可短，如印尼最近为适应日本、南朝鲜等外商的需要规定外商有权在其现有土地上经营70年，而原来规定租用年限为25年，长期投资为35年，经申请可再延长25年。我国目前在上海、海南及广东都试行了这种制度，效果良好，尤其上海据统计至1992年1—8月，上海批租土地达112块，面积达724万

米²，吸收外资达16亿美元^①，港澳台地区的企业家以及欧美日等国商人，也纷纷同上海相应单位签订合同，策划共建工商业和科技服务大楼。因此，我国应积极推行这个制度，在特区和沿海其他开放城市大胆地把土地批租出去，推动改革步伐。此外，我国还应该完善保税区。保税区是我国深入改革开放的产物，目前上海、天津、深圳等地设有保税区，在区内实行类似国外自由港、自由加工区的政策。我国目前完善保税区的基本思路是：宁精勿滥，并努力把保税区办成一个综合型多功能的经济区，以资本、出口在外的高新技术产品为主导，发展出口加工、保税仓储、转口贸易及金融业等产业，由此吸收更多的国际资本来我国投资，推动我国实业经济的发展。

11. 对外直接投资 这是我国利用外资的一种新思路，也是走出国门、“主动出击”方针的具体应用。从表象看利用外资与我国对外直接投资是对立的，但实质上两者是辩证统一的。外商直接投资是比较表象的行为，对外直接投资则是更深一层吸引外资的途径，其优点在于：一可贯彻国际上利用外资的“对策”原则，构建资本双向流动的平衡机制；二可用较少量资本吸收多量的国外资本，减少对外资的依赖性，保证外向型经济的良性循环。世界各国经验也表明，向外直接投资吸收国外资本，是一条有效的利用外资渠道，发达国家的跨国公司资本，50%以上是利用国外的资本，利用外资的比例美国公司为44%、德国59%、英国44%、日本则高达82%。亚洲“四小龙”80年代以来亦采取各种措施促使企业向外投资，其本身现已成为国际直接投资的一个新主体，其成功之路正体现了利用外资——对外直接投资——深层次吸引外资这一过程。因此，我国应利用当前的有利条件和已造就的优势，对外利用外资，把利用外资的渠道向深层次拓展。

（责任编辑 刘淑芳）

^① 参见《国际商报》1992年9月29日。

ABSTRACT OF ARTICLES**The Strategy Transformation and Policy
Adjustment of China's Foreign Trade Development**

Tang Haiyan

Neither the import substitution strategy nor the export-oriented strategy suits the current international economic environment, nor does it suit China's national condition. The return to GATT should help the strategy transformation from import substitution to balance development, and thus rapidly adjust the foreign trade policy, transform form protection to encouraging competition, seek the best joining point of the open policy and the protection policy, synthetically make and implement China's unified foreign trade policy. (See p.1)

**An Inquiry into the Joint Stock System
of the Foreign Trade Enterprise Groups**

Deng Zhiyang

There still exist many abuses in China's foreign trade enterprise groups. The practice of the stock system transformation will greatly improve its management. In this article the author points out the concrete ways and some problems to be noticed in the implementation of stock system in the foreign trade enterprise groups. He also demonstrates the operation target function and methods to handle several management relations. (See p.26)

**Thoughts on Counter—Measures for
China's Fuller Use of Foreign Capital**

Zhang Yichun Zhu Mengnan

China has gained remarkable achievements in utilizing foreign capital. But with the change of environment both in and out of the

country, China meets serious challenges in further utilization. The author holds that corresponding tactics and measures should be taken in both macroscopic and microcosmic ways in order to utilize foreign capital more fully. (See p.37)

Ideas on Establishing the Mechanism of Self—Responsibility for Gain and Loss in Foreign Trade Enterprises

Yan Zhishen

Owing to many reasons, loss in foreign trade enterprises is still rather serious. Enterprises can only hold responsibility for gain but not for loss. So we should establish the management mechanism of effectiveness, improve the export mechanism of merchandise, raise the management level for enterprises, run well the production bases of foreign trade export merchandise, further tap the potentiality of the enterprises in order to improve the economic strength to hold the responsibility for loss. (See p.14)

Timing and Tactics for the Unification of Renminbi Exchange Rate

Tao Shigui

Timing for unifying exchange rate should be set after the return to GATT. None of the conditions of unifying the exchange rate has matured before the return to GATT. The procedures should be, At the beginning of 1993, specified reservation should be converted to spot exchange reservation, before the return to GATT, we should establish unified and perfect foreign exchange market and also establish the exchange rate forming mechanism of the foreign exchange market, after the return to GATT we should improve the adjustment exchange rate, and finally unify the exchange rate. (See p.53)